



大会

Distr.: General
23 Novem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0

1949 年日内瓦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
受难者的附加议定书的现况

1949 年日内瓦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受难者的附加议定书的
现况

秘书长的报告

增编*

摘要

在提交主要报告后,一个会员国向秘书长提交了大会第 57/14 号决议第 11 段要求的资料。该会员国提交的有关资料见本增编。

* 印发本增编是为了反映秘书长印发主要报告之后收到的资料。



目录

	页次
二. 从会员国受到的资料	3
墨西哥	3

二. 从会员国收到的资料

墨西哥

[原件：西班牙文]

[2004 年 8 月 30 日]

将国际法纳入国家法律制度

正如墨西哥作为缔约方的任何条约一样，墨西哥依照《宪法》第 133 条纳入国际人道主义法条约产生的义务。该条规定，共和国总统根据宪法已经和即将缔结的条约，经参议院批准，将成为整个国家的最高法律。在这方面，根据墨西哥的法律制度，条约直接有效，无须通过法律将其纳入；经参议院批准并在联邦《正式公报》公布之后，条约即可生效。

拟定实施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国内立法

实施国际人道主义法的立法措施主要是在军事立法，包括有关守则、法律、规定、命令和手册。所以，《军法典》中有一些规定，确保执行人道主义法，并惩处违背人道主义法所规定义务的行为。

关于高级警官培训，国家人权委员会为墨西哥军队编写了题为“武装冲突法基本规则”的文件。这份文件是根据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出版物、Frédéric de Mulinen 编写的《武装部队战争法手册》一书改编的。

墨西哥传播国际人道主义法

1. 在武装部队

每个月出版一次的墨西哥陆军和空军刊物，定期刊登有关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文章。

在《2001-2006 年国家发展计划》，墨西哥合众国宪制总统规定陆军和空军应在教育、后勤和行政程序以及结构的质量、功效、时机、公平、透明和尊重人权等方面实现现代化，并改进武装部队的司法结构，特别注意行政机构和行政部门工作人员的基本权利。

该方案包括有关国际人道主义法的活动。在国家一级，在陆军和空军研究中心举办了五个培训国际人道主义法教员的课程，以使军官和官员能够担任本单位、科室和设施的国际人道主义法教员和顾问。¹ 此外，在 2003-2004 两年期，国际红十字会提供了八个有关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课程。²

2004 年墨西哥提供的有关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课程如下：³

(a) 红十字委员会为第一区(民航区、联邦区)人员举办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讨论会，培训了 80 名将军、军官和官员；

(b) 红十字委员会为第二军区(第二军区、蒂华纳、下加利福尼亚、墨西哥城)管辖下的人员举办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讨论会，培训了 82 名将军、军官和官员；

(c) 红十字委员会为墨西哥谷地 1 614 名军事学院人员举办了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讨论会，包括管理、教学和行政人员，以及士官生和学员。

2. 其他国家机构举办的课程

在 2004 年 2 月 9 日至 14 日举行的文化和司法制度比较国际大会期间，墨西哥民族自治大学司法研究所专门举办了关于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圆桌会议。

负责保证遵守墨西哥根据国际人道主义法所承担义务的国家机关

在墨西哥，外交部主持的一个部际委员会负责审查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各个方面，负责确保遵守墨西哥在这方面承担的国际义务，监测红十字委员会在国家一级的活动。

注

¹ 墨西哥陆军和空军 9 名军官和 61 名官员接受了培训。

² 这些课程总共培训了 304 名军官和官员。

³ 到目前为止，共培训 2 218 人。